

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藤县仓储项目花岗岩机制砂、碎石采购选取通告

因工程施工需要，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决定对藤县村级集体经济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项目所用花岗岩机制砂、碎石采购进行公开选取，现诚邀有实力的生产厂家及经销商参加选取，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工程项目概况与采购需求

1、工程项目概况

藤县村级集体经济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为59147.85m²，其中1#-4#农产品仓库用地35207.17m²，5#农产品冷链仓库用地3420m²，园区内道路用地13221.56m²，停车场用地2003.88m²，场地硬化用地4370.74m²，绿地用地438.5m²。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1#-4#农产品仓库和5#农产品冷链仓库，并完善相关总平工程建设。主要工程内容包含路基、路面、排水防护、交安设施、照明、房建等工程项目。

2、交通运输条件

藤县仓储工程项目拌合站均有公路及便道通往，运输条件较好。

3、项目周边料源情况：

序号	料源名称	料源情况
1	藤县盛世源建材有限公司	花岗岩机制砂符合项目普通砼标准
2	锦信沙场	花岗岩机制砂符合项目普通砼标准
3	藤县格子冲石场	花岗岩碎石符合项目普通砼标准
4	藤县吉祥鸿意石场	花岗岩碎石符合项目普通砼标准
5	藤县化大石场	花岗岩碎石符合项目普通砼标准

4、采购需求

标段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计划采购量	使用工程部位	交货地点
标段 I	机制砂（花岗岩）	中粗	m ³	6400	房建及路面工程	广西梧州市藤县中和陶瓷产业园内
	碎石（花岗岩）	0-4.75mm	m ³	200		

	碎石（花岗岩）	4.75-9.5mm	m ³	850	藤县PPP项目 拌合站
	碎石（花岗岩）	9.5-31.5mm	m ³	7400	
合计				14850	

5、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

（1）质量标准

①花岗岩机制砂质量检验标准

必须符合项目工程设计图纸要求。机制砂应洁净、坚硬、干燥、无风化、无杂质和其他有害物质，其颗粒形状应具有棱角，近似立方体，具有足够的强度、耐磨耗性，其质量必须符合《公路工程水泥混凝土用机制砂》（JT/T819-2011）、《机制砂及机制砂混凝土应用技术规范》（DB45T1621-2017）、《人工砂混凝土应用技术规程》（JGJ/T241-2011）、《公路工程岩石试验规程》（JTGE41-2005）、《公路工程集料试验规程》（JTGE42-2005），机制砂质量技术要求：细度模数：2.3-3.0、含泥量≤3%，及本项目业主和监理要求、国家相关标准及项目业主对砂生产的质量相关规定。

②花岗岩碎石质量检验标准

花岗岩碎石的质量技术要求必须符合《公路工程岩石试验规程》（JTGE41-2005）《公路路面基层施工技术细则》（JTG/TF20-2015）《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施工技术细则》（JTG F30-2014）等标准及其引用标准和规范性引用文件，碎石的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满足工程项目的设计要求，及项目业主、监理对花岗岩碎石生产质量的相关规定。

（2）技术要求

①花岗岩机制砂技术要求

普通混凝土用花岗岩机制砂				
序号	材料名称	项目	技术要求	备注
1	砂使用花岗岩机制砂	压碎值指标%	II类<25	
2		石粉（0.075mm以下的颗粒）含量%	<10.0	
3		泥块含量%	≤ 3	

4		氯离子含量%	<0.02	
5		空隙率%	≤44	
6		碱集料反应	经碱集料反应试验后，试件应无裂缝、酥裂、胶体外溢现象，在规定试验龄期的膨胀率应小于0.10%	
7		表观密度 (kg/m ³)	≥2500	
8		松散堆积密度 (kg/m ³)	≥1400	
9		细度模数	2.3-3.0	

②花岗岩碎石技术要求

供方提供的花岗岩碎石货物必须符合需方工程设计图纸要求，货物的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满足需方工程项目的设计要求，及需方工程项目业主、监理对货物生产质量的相关规定。如需方工程项目业主、监理方对货物的质量及其生产设备与工艺、检验有其它明确规定和要求，从其规定和要求。具体以抽样送检满足工程项目业主有关的质量要求和技术参数规范为准。

5、交货期：2023年8月至工程项目完工，具体进度视项目情况而定。

二、竞选人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

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要求竞选人为一般纳税人，能够提供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注册资金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竞选人应为合法自有石场或合法石场经销商，参选机制砂、碎石须为合法自有石场生产的产品。机制砂、碎石生产线的设备配置应满足项目对机制砂、碎石质量与需求进度的要求。

2、财务要求：

竞选人具有较强经济实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至少有100万元的资金垫付能力。

3、业绩要求：

如竞选人为合法石场经销商，须提供近三年（2020年7月1日-2023年7月1日）房建或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碎石及机制砂供应工作的业绩（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材料

进场验收资料或结算资料)。

4、信誉要求：

竞选人应有较好的商业信誉。工作信誉不佳、有过不良履约记录的单位不能参与报名，均按否决竞选处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9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竞选人，不得参加竞选。

5、其他要求：

(1) 本次选取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选。

(2) 与选取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选取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竞选。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竞选，否则按否决其竞选处理。

6、专项资格要求：无

三、发布通告的媒介

本次选取将在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采平台（<https://ebidding.bgigc.com/>）、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OA局域网同时发布选取通告。

四、报名方式

1、报名方式：竞选人应按选取通告要求通过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采平台（<https://ebidding.bgigc.com/>）网上报名；（未注册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采平台的竞选人需先下载《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采平台注册指导手册》自行完成注册，手册详见选取通告附件）

2、报名时间：自通告之日起至2023年8月18日17时30分前。

3、网上报名需上传材料：

(1) 如竞选人为合法自有石场，须提供竞选人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局出具的一般纳税人纳税资格证明、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

(2) 如竞选人为合法自有石场的经销商，须提供竞选人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局出具的一般纳税人纳税资格证明、合法石场的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及安全许可证；

(3) 报名人身份证（报名人非法人需提供授权书，授权书模板详见通告附件）；

(4) 业绩证明（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材料进场验收资料或结算资料）等资料。

上述所列资料的原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扫描为 PDF 文件上传。

五、选取文件的获取

本次选取文件采用电子版方式发布。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竞选人，选取人授权竞选人在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采平台（<https://ebidding.bgigc.com/>）下载电子版选取文件。

六、竞选文件的递交

1、递交方式：线上递交。

(1) 线上递交

竞选人需对第一信封竞选文件、第二信封竞选文件的原件扫描件（PDF格式）通过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采平台上传。

2、逾期递交竞选文件的，选取人不予受理。

七、选取工作安排

1、地点、时间详见选取文件。

2、本项目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由竞选人自行踏勘。

3、每个标段的竞选保证金金额为20000元。竞选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按规定退还。

八、联系方式

物资设备部联系人：林先生 电话：0771-8066108

项目联系人：藤县仓储项目莫先生 电话：13977453581

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5日